

# 林甸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林甸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行使基层人民法院职权。依法审理和执行有管辖权的各类一审案件和依照有关法律由上级人民法院授权审理和执行的其他案件。

除审判案件外，办理下列事项：

- （一）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
- （二）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 （三）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8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下设3个派出法庭分别为花园人民法庭、东兴人民法庭、鹤鸣湖人民法庭。

（二）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林甸县人民法院部门编制总数为72个，其中：行政编制72个，事业编制0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80人，其中：在职人

员60人，离退休人员20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1人，离退休人员减少2人。

####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 公开报表

表1

###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6.42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07.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6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39.93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16.42	本年支出合计	1716.4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716.42	支出总计	1716.42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716.42	1716.42	1716.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3	林甸法院	1716.42	1716.42	1716.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3001	林甸县人民法院	1716.42	1716.42	1716.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16.42	1353.63	362.7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7.38	1144.59	362.7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507.38	1144.59	362.7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44.59	1144.59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79	0.00	362.7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1	122.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51	122.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61	75.6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60	46.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0	46.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60	46.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3	39.9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3	39.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93	39.93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16.42	一、本年支出	1716.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6.42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07.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60
		（四）住房保障支出	39.93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716.42	支出总计	1716.4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16.42	1353.63	1202.40	151.23	362.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7.38	1144.59	996.16	148.43	362.79
20405	法院	1507.38	1144.59	996.16	148.43	362.79
2040501	行政运行	1144.59	1144.59	996.16	148.4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79	0.00	0.00	0.00	362.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1	122.51	119.71	2.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51	122.51	119.71	2.8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90	46.90	44.10	2.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61	75.61	75.6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60	46.60	46.6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0	46.60	46.6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60	46.60	46.6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3	39.93	39.9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3	39.93	39.9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93	39.93	39.93	0.00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53.63	1202.40	151.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5.82	1155.8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8.12	278.12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77.33	277.33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0.79	0.7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53.92	353.92	0.00
3010201	津补贴	347.96	347.9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5.96	5.96	0.00
30103	奖金	73.89	73.89	0.00
3010301	奖金	23.11	23.11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80	1.80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48.98	48.9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61	75.6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6	46.36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5.64	45.6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72	0.7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1.03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03	1.0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93	39.9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6.96	286.9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23	0.00	151.23
30201	办公费	4.32	0.00	4.32
30204	手续费	0.09	0.00	0.09
30205	水费	0.51	0.00	0.51
3020501	办公水费	0.51	0.00	0.51
30206	电费	4.32	0.00	4.32
3020601	办公电费	4.32	0.00	4.32
30207	邮电费	1.64	0.00	1.64
3020701	邮电费	0.24	0.00	0.24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40	0.00	1.40
30208	取暖费	4.86	0.00	4.86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86	0.00	4.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8	0.00	1.08
30211	差旅费	4.59	0.00	4.59
30213	维修（护）费	1.08	0.00	1.08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08	0.00	1.08
30216	培训费	7.26	0.00	7.26
30226	劳务费	2.10	0.00	2.10
30228	工会经费	11.41	0.00	11.41
30229	福利费	20.66	0.00	20.6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901	福利费	14.26	0.00	14.26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4.80	0.00	4.8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60	0.00	1.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20	0.00	43.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91	0.00	42.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0.00	1.20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20	0.00	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58	46.58	0.00
30302	退休费	44.10	44.10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42.12	42.12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98	1.9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00	2.00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2.00	2.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4	0.24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24	0.24	0.00
30309	奖励金	0.24	0.24	0.00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62.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09
30201	办公费	40.00
30202	印刷费	5.00
30205	水费	1.00
3020502	专用水费	1.00
30206	电费	9.00
3020602	专用电费	9.00
30207	邮电费	25.29
3020701	邮电费	25.29
30208	取暖费	26.30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26.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50
30211	差旅费	27.47
30213	维修（护）费	28.8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6.80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2.00
30214	租赁费	1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5.00
30226	劳务费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310	资本性支出	66.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40.7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42.43	0.00	142.43	40.70	101.73	0.00
623001	林甸县人民法院	142.43	0.00	142.43	40.70	101.73	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362.79	36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经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62.29	62.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取暖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物业经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38.50	3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业务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林甸县人民法院	139.00	1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装备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办案业务经费	林甸县人民法院	11.20	1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公务用车购置	林甸县人民法院	40.70	4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505.1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奖励经费	10	奖励经费	73.8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23.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39.9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44.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生活补助经费	10	生活补助	2.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2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2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7.9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26.9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74.7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2.9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表12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4.2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7.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82.6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4.2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4.2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11.4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42.9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62.29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人	20.00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时效指标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62.29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简易程序适用率	大于等于	6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大于等于	90	%	10.00
									案件发改率	小于等于	5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22.30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人	20.00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22.30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简易程序适用率	大于等于	60	%
						社会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大于等于	90	%	10.00
								案件发改率	小于等于	5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案件调解率	大于等于	7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00	保障法院运行，保证自己及时合理支出，提升当事人满意程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	20.00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10	年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科普宣传普及	大于等于	10	人次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大于等于	2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6.00	保证资金合理支出，保证法院运行，提升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审判率	大于	40	%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50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	7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	大于等于	7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6.80	保证资金及时准确支付，保证法院运行，提升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审判率	大于	60	%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6.80	保证资金及时准确支付，保证法院运行，提升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8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大于等于	8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物业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38.50	保证资金合理支出，保障法院平稳运行，提升当事人满意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审判率	大于	60	%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10	年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大于等于	5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	大于等于	9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办案业务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1.20	保障法院运转，提升司法满意度，确保各项经费合理及时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人	15.00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办案业务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1.20	保障法院运转，提升司法满意度，确保各项经费合理及时支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90	%	5.00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用品节约效果	定性	高中低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运维环境	大于等于	6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公务用车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40.70	保障法院运行，保证资金合理支出，提升当事人满意程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	20.00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10	年	10.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公务用车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40.70	保障法院运行, 保证资金合理支出, 提升当事人满意程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公开率	大于	9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大于等于	50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39.00	满足办案需要, 提高办案效率, 保护公民, 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人	20.00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大于等于	90	%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效益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简易程序适用率	大于等于	60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大于等于	90	%	10.00
								案件发改率	小于等于	5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案件调解率	大于等于	7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省级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0.00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人	20.00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简易程序适用率	大于等于	6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大于等于	90	%
	案件发改率	小于等于	5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案件调解率	大于等于	7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6.00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120	件/人	20.00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时效指标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林甸县人民法院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6.00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100	%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简易程序适用率	大于等于	60	%	10.00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大于等于	90	%	10.00	
									案件发改率	小于等于	5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案件调解率	大于等于	7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林甸法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法院平稳运行，保证资金科学合理支出，提升案件当事人满意程度。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资金合理支出			保障法院平稳运行，保证资金科学合理支出，提升案件当事人满意程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等于	正向	10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大于等于	正向	120	件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	正向	100	%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正向	25	%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正向	75	%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	正向	5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大于等于	正向	60	%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 第三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林甸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1716.4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27.85万元，增长8.05%，主要原因是：增加基础绩效工资及法检绩效奖金等。支出总预算1716.42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127.85万元，增长8.05%，主要原因是增加基础绩效工资及法检绩效奖金等。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1716.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16.42万元，占100.00%。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1716.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3.63万元，占78.86%；项目支出362.79万元，占21.14%。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716.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16.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716.42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1507.3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6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7.85万元，增长8.05%，主要原因是增加基础绩效工资及法检绩效奖金等。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16.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3.63万元，项目支出362.79万元。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1144.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6.29万元，增长7.14%，主要原因是增加基础绩效工资及法检绩效奖金等。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62.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48万元，增长9.83%，主要原因是购置公务车辆。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6.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0万元，下降2.7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5.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41万元，增长17.77%，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长。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6.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8万元，增长11.43%，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长。

(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9.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19万元，增长11.72%，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长。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53.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02.40万元，公用经费151.23万元。

(一) 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278.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27万元，增长8.2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普调增长。

(二) 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353.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7.19万元，增长56.1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普调增长。

(三) 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73.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79万元，增长79.78%，主要原因是增加基础绩效奖金。

(四) 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75.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41万元，增长17.77%，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长。

(五) 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46.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9万元，增长11.52%，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长。

(六) 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1.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1万元，增长11.96%，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长。

(七) 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39.93万元，比

上年预算增加4.19万元，增长11.72%，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长。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286.9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4.82万元，下降28.58%，主要原因是在其他科目列支。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4.3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下降1.5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5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1.9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4.3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下降1.5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1.6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1.8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4.8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8万元，下降1.6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1.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1.8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

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4.5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8万元，下降1.7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1.0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1.8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7.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2万元，增长18.2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2.1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4万元，下降1.8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11.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7万元，增长24.8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二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20.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8万元，增长14.9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二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43.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相同。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42.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3万元，增长9.8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1.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6万元，增长42.8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44.1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8万元，下降3.4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0万元，增长11.11%，主要原因是补助标准增长。

（二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2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4.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二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2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4.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核定金额改变。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62.79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4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20万元，下降13.42%，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0万元，下降16.67%，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用水需求量增加。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0万元,下降30.77%,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25.2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9万元,增长1.16%,主要原因是办案量增加,支出增加。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26.3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2万元,下降12.39%,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38.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0万元,下降3.75%,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27.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7万元,增长14.46%,主要原因是办案量增加,支出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28.8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00万元,下降29.41%,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费用持平。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被装购置费(款)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0万元,增长150.00%,主要原因是增加新考录公务员及聘任制书记员。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1万元,增长82.37%,主要原因是办案量增加,支出增加。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58.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7万元,下降5.60%,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1.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2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加项目。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办案量增加,支出增加。

(十六)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2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费用持平。

(十七)资本性支出(类)公务用车购置(款)40.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7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42.4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40.7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1.73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23万元,增长35.39%,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需求。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142.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2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40.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7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需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1.7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7万元，下降3.30%，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缩支出。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14.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32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133.46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68.00万元、工程类预算17.88万元、服务类预算47.58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林甸县人民法院固定资产金额1953.08万元，其中：房屋7089平方米，车辆24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68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2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预算金额362.79万元。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林甸县人民法院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保障法院平稳运行，保证资金科学合理支出，提升案件当事人满意程度，完成保障运行、车辆购置、人员待遇保障、提升案件当事人满意度等6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等于100%；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法官人均结案数大于等于120件；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案件办结率大于等于90%；产出指标-时效指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大于等于100%；产出指标-时效指标-★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大于等于25%；产出指标-时效指标-★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大于等于50%；产

出指标-时效指标-★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大于等于75%；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执行标的额到位率大于等于90%；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民事案件调解率大于等于60%；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提高办公效率大于等于10%；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大于等于9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